

航 道 通 告

粤江航道通告〔2021〕42号

广东省江门航道事务中心关于崖门出海航道 黄茅海跨海通道施工增设栈桥专用航标的通告

各有关单位、船舶：

根据崖门出海航道黄茅海跨海通道施工河段航道情况，在黄茅海跨海通道靠崖门出海航道东航道两侧的栈桥端部增设2座专用航标。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航标设置情况

（一）设标水域：崖门出海航道东航道黄茅海跨海通道施工作业水域。

（二）在黄茅海跨海通道靠崖门出海航道东航道两侧的栈桥端部各设置1座专用灯桩，共2座，标示栈桥航道侧端部位置。专用灯桩标体为H2.0米黄色钢管，顶标为黄色单个“×”型，灯质为黄光、莫尔斯信号“C”，灯光周期12秒。

二、标志启用时间：2021年10月15日。航标撤销另行发布航道通告。

上述各项，请通过该水域船舶加强瞭望，注意识别，谨慎驾驶，以策安全。

特此通告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航道事务中心，江门市交通运输局，珠海市交通运输局，
江门海事局，珠海海事局，江门、新会、台山航标与测绘所。

广东省江门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1年10月15日印发
